

姚安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姚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姚安县财政局
姚安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姚安县农业农村局
姚安县水务局
姚安县林业和草原局

文件

郑建华
马桑
胡进
李绍祥
梁朝军
刘赋

姚扶请〔2019〕19号

签发人：骆宁

关于请求批复 2019 年度第六、七批财政涉农 统筹整合资金使用分配方案的请示

姚安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八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0 号）下达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36.9 万元和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1680.94 万元，《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三批省级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2号）下达资金310.05万元，《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3号）下达中央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2598万元和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00万元，《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十一批中央统筹整合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4号）下达农业生产发展资金107万元，《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十二批中央统筹整合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5号）下达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857万元，结合《姚安县精准脱贫攻坚三年实施方案（2018—2020年）》县级“项目库”清单，从项目库中筛选提出了2019年第六、七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使用方案。经县财政局召开财政涉农整合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并上报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提出2019年第六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825.89万元和2019年第七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964万元使用分配方案如下：

一、2019年第六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825.89万元使用分配方案如下：

1. 安排县水务局1601.94万元（用于姚安县2019年高效节水项目601.94万元，前场镇新街村委会饮水工程1000万元）。

2. 安排县农业农村局1079万元，用于草海江尾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3. 安排县民族宗教局100万元，用于太平村委会太平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

4. 安排县林草局136.9万元（用于生态护林员管护补助60

万元，面山绿化 15.92 万元，公益林保护 10.98 万元，贫困村村庄道路绿化美化 50 万元）。

5. 安排县扶贫办 1053.10 万元（用于贫困村基础设施村组道路建设 681.05 万元，村级光伏电站 38 座不足资金 362 万元，雨露计划不足资金 10.05 万元）。

6. 安排大河口乡 356.37 万元，用于大河口、涟水、大栎树、麂子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 安排左门乡 498.58 万元，用于毕叭、地索村、左门、仰拉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2019 年第七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964 万元使用分配方案如下：

1. 安排县财政局 507 万元（用于光禄镇草海村委会农村综合改革村级四位一体建设项目 298 万元，大河口村委会农村综合改革村级四位一体建设项目 150 万元；用于太平镇陈家村委会 2019 年一事一议普惠制项目 20 万元，官屯镇马游村委会自家组和罗家组 2019 年一事一议普惠制项目 39 万元）。

2. 安排农业农村局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350 万元（用于栋川镇岭丰村果蔬保鲜冷库包装厂建设项目 50 万元，栋川镇仁和村委会蔬菜育苗大棚建设项目 50 万元，官屯镇连厂村委会粮油加工站建设项目 50 万元，前场镇木薯村委会中草药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50 万元，光禄镇江尾村委会蔬菜育苗基地建设项目 50 万元，太平镇陈家村委会人工菌种植大棚建设项目 50 万元，左门乡仰拉村委会果蔬保鲜冷库建设项目 50 万元），该项目由县委组织部参与项目监管工作。

3. 安排县农业农村局 107 万元（用于生猪规模养殖场提升改造 20 万元，姚安县 2019 年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32 万元，魔芋病虫害防治示范 5 万元，2019 年姚安县村庄清洁行动“厕所革命”试点项目 50 万元）。

当否，请示。

附件：1. 姚安县 2019 年度第六批财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分配表

2. 姚安县 2019 年度第七批财政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分配表

姚安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姚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姚安县财政局 姚安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姚安县农业农村局 姚安县水务局

姚安县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 8 月 9 日

姚安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 年 8 月 9 日印
